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 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

3、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在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暂缓表决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5 月 14 日公告了《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前述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包括《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截止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2017 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在内的共计十二项涉及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当前融资环境、融资时机等因素后,决定临时取消向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请审议上述议案,暂停在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实施表决的程序。公司董事会已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议案不受本次暂缓表决事宜的影响,将继续在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八日